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转发省律协开展 “2012-2016 年度全省优秀律师事务所和 全省优秀律师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：

现将省律协《关于开展“2012-2016 年度全省优秀律师事务所和全省优秀律师”评选活动的通知》(粤律协[2017]18号)转发给你们。请参评的律师事务所和律师根据评选要求和条件向市律协申报，并于 3 月 10 日前以书面和电子文档的方式报送如下材料：2012-2016 年度全省优秀律师事务所候选名单推荐表（见附件 2）、2012-2016 年度全省优秀律师候选名单推荐表（见附件 3）。

市律协将成立由市司法局领导、市律协党委成员、市律协理事、市律协秘书长、市律协纪律委成员、律师代表等共同组成的“双优”评选委员会，对律师事务所和律师提交的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核，按照好中选优的原则，在征求市司法局意见后，以超过分配名额 20%的比例确定考察对象进行考察。考察完毕后，市律协将召开理事会议审议确定推荐名单，并在佛山律师网公示 3 天后报送省律协。

附件：

1、省律协《关于开展“2012-2016 年度全省优秀律师事务所和全省优秀律师”评选活动的通知》（粤律协[2017]18号）

2、2012-2016 年度全省优秀律师事务所候选名单推荐表

3、2012-2016 年度全省优秀律师候选名单推荐表



（联系人：王玲，联系电话：83997667，电子邮箱：
gdfslx@126.com）